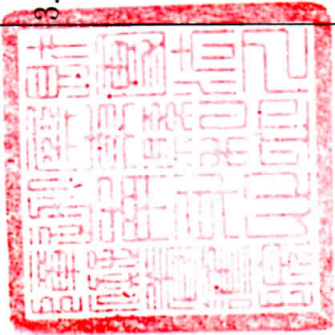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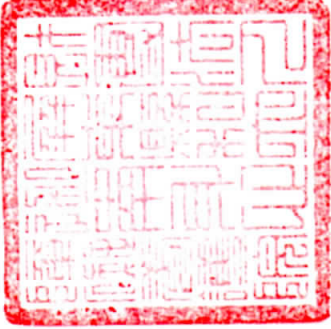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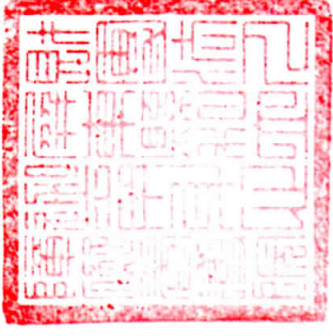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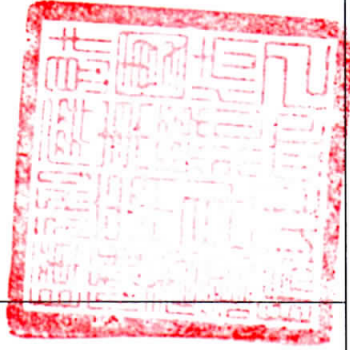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屏東縣私立迦南身心障礙養護院 112 年度業務成果報告				
項目	工作目標	實施計劃	備註	執行成果
一、董事會議	擬定年度工作計畫及經費預算。 	1. 每年至少召開董事會二次。 2. 擬定 112 年度工作計畫及預算審查。 3. 110 年度決算及業務執行書。	1. 於 5、11 月份召開董事會議。 2. 於年度 11 月份擬定下年度工作計畫、預算審查及工作人員名冊，與每月捐款徵信說明報備。 3. 於年度 5 月份檢具上一年度決算、人事概況及業務執行書。	1. 112/05/24 第 7 屆第 1 次董事會議。 2. 112/07/16 第 7 屆第 2 次董事會議。 3. 112/09/22 第 7 屆第 3 次董事會議。(加開會) 4. 112/11/20 第 7 屆第 4 次董事會議。 5. 112/12/02 第 7 屆第 5 次董事會議。(加開會) 6. 112/12/22 第 7 屆第 6 次董事會議。(加開會)
二、院區經營規劃	1. 社區關懷站 2. QQ 旺鋪商店	1. 各項社會福利諮詢，連結公私部門的資源。 2. 提供身心障礙者作業陶冶訓練之場所。 3. 為讓身心障礙者或低收入弱勢家庭能學習自立自強，提供院區店面免收租金使用販售產品或美食。	1. 提供免費諮詢社會福利相關資源。 2. 提供身心障礙者作業陶冶訓練。	1. 112 年度共 6 件民眾諮詢服利資源服務。 2. 112 年度共 4 位服務對象執行作業陶冶訓練(環境維護)。
三、機構收容	服務對象收容率達百分之九十五	屏東縣政府核定服務使用者收容人數 54 名。	收容率達 95% 以上。	1. 112 年 1-5 月服務對象收容率 98%。 2. 112 年 6-12 月服務對象收容率 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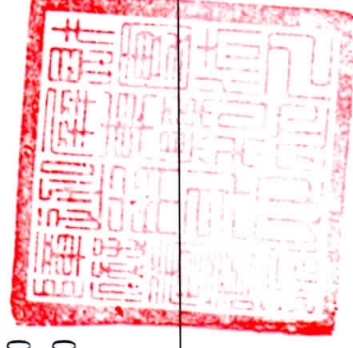
四、辦理親職教育或親子活動	1. 透過親職教育或親子活動，使服務對象獲得陪伴與關懷，進而達到緊密且正向的家庭支持關係。 2. 藉由親職教育或親子活動，亦可了解服務對象在院內的生活狀況及健康情形。 3. 經由辦理家長會與權益委員會，促進服務對象與其家屬的權益維護。	1. 辦理 2 次家庭親職教育或親子活動。 2. 辦理 2 次家長會。 3. 辦理 2 次權益委員會。 	1. 於 1 月辦理親職教育活動；於 7 月辦理手作親子活動。 2. 於 1 月辦理第一次家長會；於 7 月辦理第二次家長會。 於 2 月辦理第一次權益委員會；於 8 月辦理第二次權益委員會。	1. 112/02/04 辦理「認識諾羅病毒」親職教育；112/08/26 辦理「迦南親子運動會」。 2. 112/02/04 以書面資料寄出並收回函辦理第一次家長會；112/08/26 以書面資料寄出並收回函辦理第二次家長會。 3. 112/03/06 召開第一次權益委員會；112/09/06 召開第二次權益委員會。
五、促進服務對象社區融合活動	1. 參與社區活動，促進居民互動。 2. 提供主題生活社應之旅(1次/月)。 3. 提供體適能活動，增進肢體運動。 4. 提供表演平台，促進身心靈的成長。 5. 鼓勵服務對象參與捲袖拉褲農作趣。	1. 參與社區舉辦各類園遊會活動，增加對社區的融合及互動網絡。 2. 擬定 1-12 月社區適應主題計畫。 3. 透過體適能運動、童軍集會，提升身體功能，延緩身體老化。 4. 邀請社區團體進入機構關懷，增加社區民眾對身障者的認識與互動。 5. 透過實際農作以促進筋骨活動，療癒身心的效益及穩定情緒。	1. 參與社區舉辦聯誼活動。 2. 每月規劃主題社區生活(1-12月)。 3. 辦理童軍活動(2次/週)。 4. 提供體適能運動活動(2次/週)。 5. 提供樂活農園工作場所，達到人與植物的互動特性，提升生/心理平衡及認知、社交等..功能，促進身障者社區參與和人際互動機會，以增進身心健康。	1. 教保組每月規劃社區生活：因應防疫措施，故每月外出進行有條件活動(配戴口罩/保持社交距離/手部消毒)，112 年共進行十二次社區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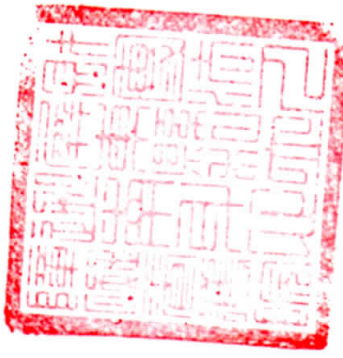
六、定期請專業技師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及消防簽證申報	1. 確保建築物及消防符合公共安全標準，維護院內服務使用者及全體員工安全。 2. 符合政府相關法規規定。	1. 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保險。 2. 每月定期檢修消防設備。 3. 每月定期電梯安檢、保養。 4. 消防演練消防講習上下半年度各一次。 5. 聘請消防與建築物公共安全技師簽證。(消防，二次/年；建築物，一次/年)	1. 每年1月按時投保保險。 2. 按月委外檢修消防設備。 3. 按月委外保養及安檢電梯。 4. 112/06/20 日間消防演練、112/12/19 夜間消防演練。 5. 每年依規定辦理消防簽證。	
七、辦理在職訓練	1. 增進工作人員專業知識技能。 2. 提供機構內同仁正確的醫護觀念及照顧觀念，以提升服務品質。 3. 增加機構內同仁對於機構內常見疾病及慢性病的了解。 4. 避免醫護照服過失而造成的傷害產生。	1. 定期每月 1-2 次進行機構內在職教育進修課程。 2. 不定期邀請相關單位至機構內對工作同仁進行相關在職教育。 3. 安排工作同仁參加院外進修課程、研討會議及機構參訪。 4. 定期舉辦個案討論會，以增進同仁對於個案的健康狀況及照顧方式的了解。	機構每月辦理在職教育，並由護理組、教保組、社工組提供各組專業領域之教育課程。 	1. 112 年度共開設 28 堂專業服務相關課程，外聘講師約佔 93%，其餘由內部同仁授課。 2. 今年有聘請教保督導團督。 3. 因應今年評鑑準備事宜，改由內部自辦課程及遠端線上專業課程受訓居多。 4. 112 年執行 4-12 月，共 12/次個案討論會，個案研討於 4/12、6/16 召開個案研討，12/15 完成結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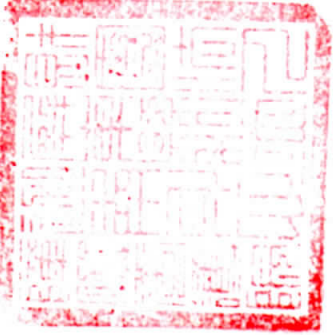
八、定期健康檢查	1. 維持員工和服務對象之健康和疾病的預防。 2. 善用醫療資源與鄰近醫療網。 3. 減少住院率及非計畫住院比率。 4. 在疾病的早期或病人未出現症狀時，藉由一些檢查或步驟，以發現疾病的早期或危險因子，以防止疾病的發生及惡化。	1. 院內工作同仁及服務對象固定每半年約4~5時做體檢報告的追蹤，有異常者，服務對象請巡診醫師開單做抽血追蹤或外診，而工作人員則宣導另外再回醫院追蹤，以期及早發現及早做治療。 2. 每月固定一次實建醫院內巡診及榮民身心內科院外看診。 3. 安排復健活動，職能治療師會評估服務對象需要，安排復健活動增加身體功能及維持正常功能。 4. 每日監測服務對象生命徵象，隨時注意服務對象健康變化；另有糖尿病者每兩週監測一次血糖，以利醫師看診有個開藥的依據， 5. 確實加強員工對於服務對象健康情況及服務對象疾病的了解，以確實掌握服務對象身體健康變化。	1. 1111 年服務對象及員工年度健檢 11 月 17 日執行，預 112 年 5~6 月時要去抽血追蹤，以利早期發現疾病早期治療。 2. 每月結合榮民醫院機構內、外看診服務。 3. 目前有請復健師每週三次，替有需求服務對象做復健，以維持身體功能。 4. 由護理組及生服員搭配智慧照護監測系統以監控服務對象健康狀況及生命徵象，有問題立即知道並安排就診。 5. 對於工作同仁及服務對象健康檢查有異常部分有做健康宣導講座或個別衛教。 6. 因新冠肺炎疫情的關係，故每日除了監測服務對象及員工體溫外，還有做健康狀況的監測，並登錄於鎧琳系統。	1. 112 年服務對象年度健檢抽血追蹤已於 113 年 3~4 月完成。 2. 每月榮民內科醫師會至機構巡診，每 3 個月會為全體服務對象做身體評估；而榮院身心科外診若狀況穩定則每 3 個月回診一次。 3. 每週一、三、五復健師會至機構替有需求服務對象做復健，以避免身體機能退化。 4. 生服員及教保員每日會協助服務對象監測生命徵象，以利護理人員能立即發現服務對象身體有異常情形。 5. 目前續使用鎧琳系統輔助監測生命徵象的及血糖的變化，以便快速瀏覽服務對象的異常數值；另現有些長臥者有加入智慧床墊的使用，除了快速知道其心跳跟呼吸速率變化外，也讓護理人員知道照護人員翻身狀況。 6. 6 月份時再追蹤及衛教員工健康檢查異常部分。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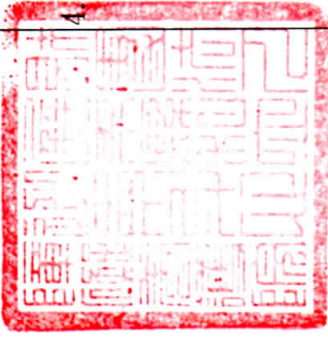


九、定期口腔衛生	1. 定期口腔檢查：每半年作口腔檢查，可早期發現蛀牙，早期做治療。 2. 增進服務對象口腔衛生的提升。 3. 藉由定期口診，可讓身心障礙者及照護者，清楚了解口腔保護及預防疾病的重要性。 4. 增進服務對象餐後潔牙執行率，以降低齲齒發生率。	1. 每3個月固定一次看診牙科醫師作口腔檢查預防保健。 2. 每個月會有牙醫師駐診，看診口腔並做治療。 3. 確實加強對服務對象每日口腔清潔，以掌握口腔健康情形。 4. 與教保及生服員配合一起為服務對象做口腔的清潔以達到最好的功效。	1. 每個月有4位牙醫師輪流來機構為服務對象做口腔的義診，其中一位則每兩個月〈因疫情需要，目前牙醫師至機構看診時，必須要做快篩，目前剩4位醫師有意願快篩後來院看診〉。 2. 每年度2次口腔檢查分為上、下年度執行。	1. 每月持續5位牙醫師會自行安排個案做診療，而口檢部分是每半年做一次，做診療時會順便安排。 2. 生服員及教保員於每天三餐飯後持續協助服務對象口腔的清潔。 3. 112年工作人員口腔衛生講座已於11/21完成。
十、辦理衛生講座	1. 增加服務對象對日常生活衛生常識的認知。 2. 針對服務對象生理上之退化，安排適合且易懂得衛生講座課程。 3. 針對年度健檢結果安排團體衛教，教導疾病飲食。	1. 每年舉辦三次衛生講座，分別為4月、9月、12月各一次，以服務對象易了解之文字、圖片、影片來呈現衛教課程。 2. 隨時給予服務對象衛教並做健康諮詢。 3. 安排有獎徵答提高服務對象上課的興趣。	1. 由護理組主責分配辦理衛生健康講座；由教保組協助辦理。 2. 由社工組主責辦理；護理/教保組協助辦理性別平等教育主題內容。 3. .0 4. .0	1. 由護理組主責分配辦理衛生健康講座；由教保組協助辦理，分別於4/21糖尿病衛教、9/22猴痘跟流感疫苗衛教。 2. 112年7月至12月辦理性教育團體課程，共12場次。



十一、專案執行	1. 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照顧費用補助。 2. 辦理春、秋節禮金。 3. 輔導家屬協助服務對象申請低收入戶福利。 4. 輔導家屬協助服務對象申請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照顧費用補助福利。 5. 評估服務對象輔具需求，提供連結輔具中心。 6. 輔導家屬協助服務對象辦理身障手冊(證明)換證。	1. 於每月向屏東縣政府、新北市、高雄市、臺北市市政府申請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照顧費用補助。 2. 於每月向桃園市申請弱勢民眾安置補助。 3. 協助服務對象申請新北市府春、秋節禮金。 4. 低收入戶申請於每年 10 月開始，需協助服務對象或輔導家屬協助服務對象申請。 5. 透過觀察服務對象之日常生活與個別化服務計劃會議，以跨專業團隊討論適合服務對象需求之輔具，並協助提出申請。 6. 檢視服務對象身障證明換證或重新鑑定日期，並協助服務對象或輔導家屬至公所換證或領取鑑定表，再至醫院安排鑑定。	1. 每月由社工組申請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照顧費用補助。 2. 每年年終前辦理新北市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照顧費用補助複查。 3. 每月由社工組申請弱勢民眾安置補助。 4. 由社工組申請新北市府春、秋節禮金。 5. 由社工組與輔具中心接洽聯繫。 6. 檢視服務對象身障證明換證或重新鑑定日期，有需求時協助。 	1. 每月協助申請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照顧費用補助，112 年 1 月~5 月 53 位及 6 月~12 月 59 位服務對象申請。 2. 每月協助申請桃園市申請弱勢民眾安置費用補助，112 年每月 1 位服務對象申請。 3. 112 年新北市秋節慰問金已不需由社工協助申請，新北市政府直接撥款 3 位服務對象個人帳戶，須提醒家屬查收。 4. 每 3 個月填寫季報表，由社工組於第 4 個月初前填寫機構安置服務人數及工作概況季報表，並傳至屏東縣政府社會處。並且於每月底上 ICF 系統更新新服務對象及等待床位人數。 5. 112 年低收複查屏東縣已不需由社工協助申請，協助或提醒家屬共 35 位服務對象低收入戶複查。 6. 112 年協助共 2 位服務對象輔具申請。 7. 112 年協助共 6 位服務對象身障證明換證或重新鑑定。
---------	--	--	--	--

十二、機構評鑑	主管考核評鑑，提升員工素質、提升機構服務品質、改善缺失及增進服務效能。	1. 員工自我簡述優點填寫考核單，由單位主管評核再由一級主管複評。 2. 每年度填載機構績效自我考核表，確認指標項目執行進度並進行檢討會議。	1. 考評表每年4、10月各評一次。 2. 檢討會議1次/季。	1. 依規定執行。 2. 因今年112/6/14接受評鑑，今年檢討會議改1次/半年，執行2次。
十三、創新服務措施	1. 藝~想天開社團 2. 增設水平律動床 3. 增設全熱交換機 4. 拈花惹草(園藝療癒) 5. 漫食光午後茶敘 6. 維持健康吃動-健康減重ing 7. 加強自我保護能力 <易讀> 8. 引進統一行動超商 <資源開發>	1. 推展藝~想天開社團活動，落實創新計畫開啟服務對象~想天開的潛力，發揮個人潛能所在，探索個人性向發展與興趣，促進自我瞭解，提升自信感。 2. 重疊專區增設水平律動床設備，幫助服務對象身體達到運動或放鬆的效果。 3. 於室內空間設置全熱交換機，改善室內空氣品質及節省電的目的。 4. 推展園藝療癒，增進服務對象對生命的教育重要性，從種植中培養出信心與成就感。 5. 自我倡議/選擇，經由票選後學習準備下午茶敘餐點，度過漫食光午後茶敘。 6. 針對BMI過重之超標服務對象，進行體適能活動與飲食管理，維持健康體態。	 1. 於每週一、三辦理，依循個人的興趣及嗜好參加社團活動。 2. 於5月開第一次服務對象自治會；於11月開第二次服務對象自治會。 3. 每月月集會進行自我保護訓練。 4. 每月統一行動超商蒞院服務2次。	1. 112年疫情關係，黏土DIY社進行共12次，藝食社共6次，香氛社共12次社團活動，總計進行30次活動。 2. 已採購水平律動床，112年5月供現場使用。 3. 增設全熱交換機，112年5月供現場使用。 4. 未執行。 5. 112年疫情關係DIY下午茶時光餐共執行10次活動。 6. 尚無統計成果。 7. 112年共辦理17次月集會活動，每次均有宣導易讀版自我保護訓練單張，並實際操演。 8. 112年共有16次行動超商進來機構供服務對象挑選採購的機會。

十四、提供相關科系之大專生實習與學術研究	回饋社會，提供相關資源與環境，供鄰近學校等科系利用	7. 設計易讀版宣導單張，張貼於明顯處(公佈欄、電梯口)，於每月月集會宣導並練習。 8. 每月雙週媒合統一行動超商進到機構，提供服務對象購買乾糧飲品。	配合各大專院校學生的實習，提供專業的實習機會。	112 年度無學生提出機構實習申請。
十五、聘請專家學者前來本家指導	提供改善建議事項。	 1. 外聘營養師每月到機構指導廚師膳食注意事項及評估家友營養狀況。 2. 外聘藥師每月到機構為服務對象做藥事評估。 3. 外聘教保督導/社工督導，具實務/學者專家，以提升機構專業知能服務品質。 4. 外聘職能治療師每月到機構帶領-團體課程，以提升服務對象身體機能健康。	1. 每月將由外聘營養師評估服務使用者的健康營養之評估。 2. 外聘藥師每月到機構為服務對象做藥事評估，提升服務對象用藥安全及品質。 3. 每月由外聘督導，督導教保員與社工員工之專業，以提供專業知能及提升專業之素養。 4. 外聘職能治療師每月到機構為服務對象進行團體課程，促進身體活動量及感官刺激，提升服務對象身體健康及生活品質。	1. 112 年度預計一個月進行一次團體督會議，今年於 2-6 月，9-12 月進行團體督會議，112 年度共計進行九次團體督會議。 2. 112 年度預計團體適應團體課程每小組(體適應組、職能組、功能組、養護組)一個月分別各進行一次團體課程，但因應疫情關係，職能組 1-12 月共進行十二次團體課程、養護組 1-12 月共進行十二次團體課程、體適應組 1-12 月進行十二次團體課程，功能組於 1-9 月、11 月，進行十次團體課程，112 年度總計共進行了四十六次團體課程。 3. 外聘教保督導/社工督導，112 年共執行 9 場專業討論會議。 4. 每月有 4 次帶領職能團體課程。

十六、鼓勵宣導工 作人員及服 務對象施打 流感疫苗及 新冠疫苗	1. 藉由施打流感疫苗及新冠疫苗，以降流感感染機會或減少感染後嚴重發症及死亡率。 2. 以期施打率可以達到 80%。	1. 藉由張貼海報宣傳及活動設計（例如：打流感，送員工精美小禮物或服務對象小餅乾一包）來提高施打率。 2. 於重要會議上（如：員工大會）或做在職教育宣導施打流感疫苗重要性。	由護理組策劃，與高雄榮總屏東分院相關人員做聯繫，安排施打時間及佈置場地。	1. 112 年度流感疫苗已於 10/26 完成，服務對象施打率為 96.67%；員工施打率為 85.10%。 2. 疫苗施打前各會議上已宣導施打流感重要性，經統計今年平均施打率為 85.10%，112/11/30 員工大會上公告已接種施打率。 3. 新冠肺炎疫苗，目前服務對象及員工大都已完成新冠疫苗 xbb 的施打。
---	--	--	---	---

